

2023年教育惩戒规则的心得体会 学习中 小学教育惩戒规则心得体会(大全5篇)

我们在一些事情上受到启发后，可以通过写心得体会的方式将其记录下来，它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自己的这段时间的学习、工作生活状态。我们如何才能写得一篇优质的心得体会呢？以下是我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心得体会范文大全，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教育惩戒规则的心得体会篇一

近年来，教师惩罚学生的类似事件被频繁爆出，无论是最近武汉市汉江区的那位以用尺子打手心的方式惩罚哪些不遵守课堂纪律，不听从老师管理的学生们，最后遭到停课反省处理，并向所涉及到的学生和家长们道歉的那位小学班主任老师。还是此前用书本敲打了几下逃课学生就遭到当地教育局和学校严肃处理，更是一度被加入到“黑名单”中，最后终是获得公道处理的五莲二中的杨守梅老师。此类新闻一经报道便会引发网友的广泛热议，更是将教育惩戒权带到了大众视野中。

针对此类事件，一部分网友认为教师行为给学生的身体造成了伤害，应得到处罚。也有一部分网友认为“适当惩罚可以接受，只要不是脚踹针扎那种泄愤行为”，“现在的孩子也太娇贵了，家长未免有点小题大做了”，“心疼老师，老师也太难了”，更是有人表示疑惑“老师这个曾经最光辉的职业怎么现在就变得如此如履薄冰？”

新年伊始教育部颁布了《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这是教育部在经过了充分的调研，广泛征集群众意见后制定并颁布的，预计今年三月起试行。该文件规定了学校及教师可以在学生不听从管理，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等情况下可以对其进行教育惩戒，但应当育人为本、合法合规、措施适当。

教育惩戒可按其程度分为一般、较重、严重三种，其中，一般教育惩戒针对的是违纪违规行为较轻的学生，学校及教师可以批评教育学生，使其做书面检讨。较重教育惩戒针对的是违纪违规行为较重的学生，学校及教师可对此部分学生进行学校规章制度的教育。严重教育惩戒针对的则是违纪违规行为严重且影响恶劣的学生，可对其进行停课停学等处罚。

那我们如何做才能保证学校及教师实施正当的教育惩戒呢？这个“正当”应该如何把控？该文件也对此方面做出了具体的要求：第一，学校及教师要提高自身素养，要会用善用。学校应多对教师进行培训，教育惩戒要与激励式教育教学法等正向方法结合使用。第二，加强保障，保证学校及教师能用敢用。在当今互联网舆论的影响下，老师对是否进行教育惩戒表示深感顾虑，而教育惩戒却是教师完成教育教学任务必须要做的。第三，建立健全监督管理制度，避免滥用乱用。学生及家长可以向学校或上级单位申诉，若是符合法律受理条件的还可以进行诉讼。

同时在教育孩子的过程中家长是否也应该承担相应的责任呢？这个答案是肯定的。家长也应当参与其中，配合学校及教师的工作，力图达到育人合力的目标。

关于教育惩戒这把“戒尺”应不应还给老师？怎样还给老师？老师如何才能正确地使用教育惩戒权？这些关于教育惩戒权的话题在我国争论了许久。希望试行规则的颁布实施可以减少此类事件的频繁发生，能够在教育管理学生和避免学生受到伤害中找到一个平衡点，为教育教学工作打开新局面。

教育惩戒规则的心得体会篇二

教育部研究制定了《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自20__年3月1日起施行，教育惩戒权成了热议话题。

的确在过去相当长的一个时期里，由于片面强调赏识教育，学校和老师对学生的管理处于不能管、不敢管，动辄得咎的尴尬境地。由于缺乏保护自己的合法武器，只要因为学生管理问题发生了纠纷，学校和老师几乎都是处于弱势地位，屡屡被送上被告席。即使是学生家长无理取闹，学校和老师也不得不牺牲自己的利益一再做出让步。许多老师感到特别无助，甚至“谈管色变”。《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的出台，为广阔教育工作者撑了腰、壮了胆，使大家扬眉吐气。

面对即将被赋予的教育惩戒权，老师应当如何正确运用，的确是个值得关注的问题。对老师教育惩戒权入法的提案，大部分教育工作者还是特别认可的，而且呼声很高，普遍有些老师给予了高度评价，认为这是真正为老师代言，以后惩戒学生就有法可依了，可以理直气壮，不再怕家长和公众的说三道四。不过个人认为，老师对教育惩戒权，不要有那么高的期望，教育惩戒权，并不是什么尚方宝剑，也不是灵丹妙药，老师即使有了教育惩戒权，也不能任性地使用。

我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21条明确规定：学校、幼儿园、托儿所的教职员工应当敬重未成年人的人格尊严，不得对未成年人实施体罚、变相体罚或者其他污辱人格尊严的行为。教育惩戒权有其特定的含义，不含体罚、打骂、辱骂，对其理解要精确。可见，没有详细实施细则的惩戒权，老师如何去用好是个难题，一旦操作不当，就会因为惩戒失当引发不必要的麻烦。对于老师而言，并不是靠加持惩戒权就可以让学生服你，即便以后立法允许老师可以使用惩戒权，也必需在法律规定的框架内使用，而不是任性而为。

那么如何才能更好地运用教育惩戒来达到教育的目的呢？我想，这也是每个教育人应当面对和思索的问题。

首先教育是出自于“爱”的，对学生的惩戒一定要出于“爱”的目的，并且事后要让学生知道。假如为了惩戒而

惩戒，让学生感受不到你的关心、爱惜，你的惩戒不仅取得不了良好的效果，反而会引起学生反感，造成师生敌对，达不到教育的目的。再者对学生的惩戒一定不要在自己心情感动的状况下进行。老师一定要学会克制自己的心情，做到学生焦急老师不急，等心情冷静下来再进行处理。这样处理时就会更理智，更能把握分寸，不至于有过激行为，不会造成不可控的后果。

使其知错能改。假如在公开场合对学生实施惩戒，会使学生失去颜面，简单造成师生敌对、冲突，或者学生干脆“破罐子破摔”，越来越难管。

教育惩戒实施方案，它就像一把戒尺、一根标杆树立在哪里，使得老师能够真真正正地站起来管理学生。在老师社会地位日益低下的今日，对于那些品质恶劣的学生管不得，老师的人身安危甚至缕缕被学生侵扰，这就需要制定一定的管理方案，提升老师的社会地位，保证老师的人身安全。对于那些品质恶劣、道德败坏的学生赐予一定的处罚，让他们知道有一些底线是不能触碰的。

教育是循序渐进的，是需要“耐心”、“感化”、“引导”、“说服”的。教育惩戒权的意义主要在于教育，而非惩戒，因此，教育惩戒的目的是更好地促进学生成长，而不是把学生治服。还有一句话，学生犯点错误是很正常的，这就需要老师的教育和引导。假如一个老师能走进学生心中，让学生真正服你，那么，这个老师也无需用教育惩戒权来为自己壮胆。因此，对于老师而言，还是用平常心来看待教育惩戒权吧！

教育惩戒规则的心得体会篇三

近期国家教育部制定颁布《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以下简称《规则》），充分体现了“依法治国”理念，以及国家对教育惩戒问题的高度关注和对祖国下一代的精心呵

护，也是国家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高义务教育质量、实施教育改革的新举措。

通过认真学习《规则》相关条款内容，教育惩戒是学校、教师行使教育权的一种具体方式，也是其履行义务的充分体现。惩戒不是目的，本着教书育人的大原则，要使学生认识和改正错误。

我们作为学生家长充分理解、支持、配合学校、教师教育和管理，对规范内容的限定性、可操作性和合法性没有异议。在《规则》规定和授权范围内，充分征求家长意见，配合制定适合学生发展教育规律的班规或班级公约，明确教育惩治范围和分类，做到客观公正、合法合规，使教师教育惩戒学生有章可循，并对家长和学生公开公示，也可起到警示提示的效果，解决了老师不敢管、不愿管、不会管学生这一突出问题。

下一步，我们将积极配合学校、老师开展相关工作，为更好的实施相关规则做好心理准备，共同努力创造和谐、人性化和法制化的教育生态。

教育惩戒规则（试行），它就像一把戒尺、一根标杆树立在哪里，使得教师能够真真正正地站起来管理学生。在教师社会地位日益低下的今天，对于那些品质恶劣、道德败坏的学生给予一定的惩罚，让他们知道有一些底线是不能触碰的。

教育是循序渐进的，是需要“耐心”、“感化”、“引导”、“说服”的。教育惩戒权的意义主要在于教育，而非惩戒，因此，教育惩戒的目的是更好地促进学生成长，而不是把学生治服。还有一句话，学生犯点错误是很正常的，这就需要教师的教育和引导。如果一个教师能走进学生心中，让学生真正服你，那么，这个教师也无需用教育惩戒权来为自己壮胆。

每一位教师也是某个孩子的家长，希望家长和校方相互信任、配合共同把一个个小幼苗浇灌、培育成参天大树的过程。正所谓：“十年树木，百年树人”一个好的教育方式对学生的影响是潜移默化、持久深远的。以百年树人之心培育学生，虽然路程曲折漫长，但从细微处入手，从小小的班级开始，适当施惩戒，奖罚并行，终会成就参天的树林。

教育惩戒规则的心得体会篇四

教育部研究制定了《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自20xx年3月1日起施行，教育惩戒权成了热议话题。

的确在过去相当长的一个时期里，由于片面强调赏识教育，学校和老师对学生的管理处于不能管、不敢管，动辄得咎的尴尬境地。由于缺乏保护自己的合法武器，只要因为学生管理问题发生了纠纷，学校和老师几乎都是处于弱势地位，屡屡被送上被告席。即使是学生家长无理取闹，学校和老师也不得不牺牲自己的利益一再做出让步。许多老师感到特别无助，甚至“谈管色变”。《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的出台，为广阔教育工作者撑了腰、壮了胆，使大家扬眉吐气。

面对即将被赋予的教育惩戒权，老师应当如何正确运用，的确是个值得关注的问题。对老师教育惩戒权入法的提案，大部分教育工作者还是特别认可的，而且呼声很高，普遍有些老师给予了高度评价，认为这是真正为老师代言，以后惩戒学生就有法可依了，可以理直气壮，不再怕家长和公众的说三道四。不过个人认为，老师对教育惩戒权，不要有那么高的期望，教育惩戒权，并不是什么尚方宝剑，也不是灵丹妙药，老师即使有了教育惩戒权，也不能任性地使用。

我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21条明确规定：学校、幼儿园、托儿所的教职员工应当敬重未成年人的人格尊严，不得对未

成年人实施体罚、变相体罚或者其他污辱人格尊严的行为。教育惩戒权有其特定的含义，不含体罚、打骂、辱骂，对其理解要精确。可见，没有详细实施细则的惩戒权，老师如何去用好是个难题，一旦操作不当，就会因为惩戒失当引发不必要的麻烦。对于老师而言，并不是靠加持惩戒权就可以让学生服你，即便以后立法允许老师可以使用惩戒权，也必需在法律规定的框架内使用，而不是任性而为。

那么如何才能更好地运用教育惩戒来达到教育的目的呢？我想，这也是每个教育人应当面对和思索的’问题。

首先教育是出自于“爱”的，对学生的惩戒一定要出于“爱”的目的，并且事后要让学生知道。假如为了惩戒而惩戒，让学生感受不到你的关心、爱惜，你的惩戒不仅取得不了良好的效果，反而会引起学生反感，造成师生敌对，达不到教育的目的。再者对学生的惩戒一定不要在自己心情感动的状况下进行。老师一定要学会克制自己的心情，做到学生焦急老师不急，等心情冷静下来再进行处理。这样处理时就会更理智，更能把握分寸，不至于有过激行为，不会造成不可控的后果。

使其知错能改。假如在公开场合对学生实施惩戒，会使学生失去颜面，简单造成师生敌对、冲突，或者学生干脆“破罐子破摔”，越来越难管。

教育惩戒实施方案，它就像一把戒尺、一根标杆树立在哪里，使得老师能够真真正正地站起来管理学生。在老师社会地位日益低下的今日，对于那些品质恶劣的学生管不得，老师的人身安危甚至缕缕被学生侵扰，这就需要制定一定的管理方案，提升老师的社会地位，保证老师的人身安全。对于那些品质恶劣、道德败坏的学生赐予一定的处罚，让他们知道有一些底线是不能触碰的。

教育是循序渐进的，是需要“耐心”、“感化”、“引导”、

“说服”的。教育惩戒权的意义主要在于教育，而非惩戒，因此，教育惩戒的目的是更好地促进学生成长，而不是把学生治服。还有一句话，学生犯点错误是很正常的，这就需要老师的教育和引导。假如一个老师能走进学生心中，让学生真正服你，那么，这个老师也无需用教育惩戒权来为自己壮胆。因此，对于老师而言，还是用平常心来看待教育惩戒权吧！

教育惩戒规则的心得体会篇五

20xx年12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49号令颁布的《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像黑夜里的一道闪电，照亮了前方崎岖的山路。

站在学校管理的层面，可以强烈的感受到国家对于教育的重视，尤其是对于学校规范办学和制度建设提出的接地气的要求：学校应当结合本校学生特点，依法制定、完善校规校纪，明确学生行为规范，健全实施教育惩戒的具体情形和规则。

这既是给了教育人一把尚方宝剑，也是给了每一位教师一顶紧箍咒；惩戒规则也是给家长的一把保护伞，是促进家校共育的一盏指明灯。

每一个家庭都对自己的孩子寄予厚望：成龙成凤，光耀门楣；每一位老师更是对自己的学生倾注心血：学有所成，为国争光。教育惩戒规则的制定无疑为我们的家庭和学校又搭建了一道沟通和交流的‘桥梁，一起制定一起遵守一起守护，为学生的成长撑起一片蔚蓝的天空。惩戒权不等于上方宝剑，不代表我们就可以为所欲为。

我们要进一步提升职业道德素养，深入学习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明确教育惩戒权的使用范围、使用程度，将教育惩戒权与未成年人保护有机结合起来，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不触碰法律红线和道德底线。在使用惩戒权时，尽量与学校、

家长密切配合，虚心接受学校、家长、社会的监督，让教育惩戒最终经得起教育规律和教育实践的双重检验。千万莫让重回手中的教鞭伤害了学生，也伤害了自己。惩戒的最终目的在于“戒”。惩戒是要让学生清楚哪些是错误的行为，坚持效果导向，多从心灵上感化，时时处处体现人文关怀，争取在爱的氛围中，达成惩戒的教育效果。一直以来，随着各界对惩罚学生的关注，很多教师产生了不敢管学生的现象，学生纪律和素质在逐渐下滑。惩戒规则的提出，很好的解决了这一现象。当有学生违规违纪时，教师可以针对不同情况作出不同的处理办法，而不是通过体罚和变相体罚来解决。这同时也在规范教师的一言一行。我们教师和学生之间形成正面的良好的协调关系时，我们的教育才会得到发展。但是同样的教育也是学校和家庭的共同责任，离不开家长的支持和配合。这就体现了家校合作的重要性。这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需要我们共同努力。